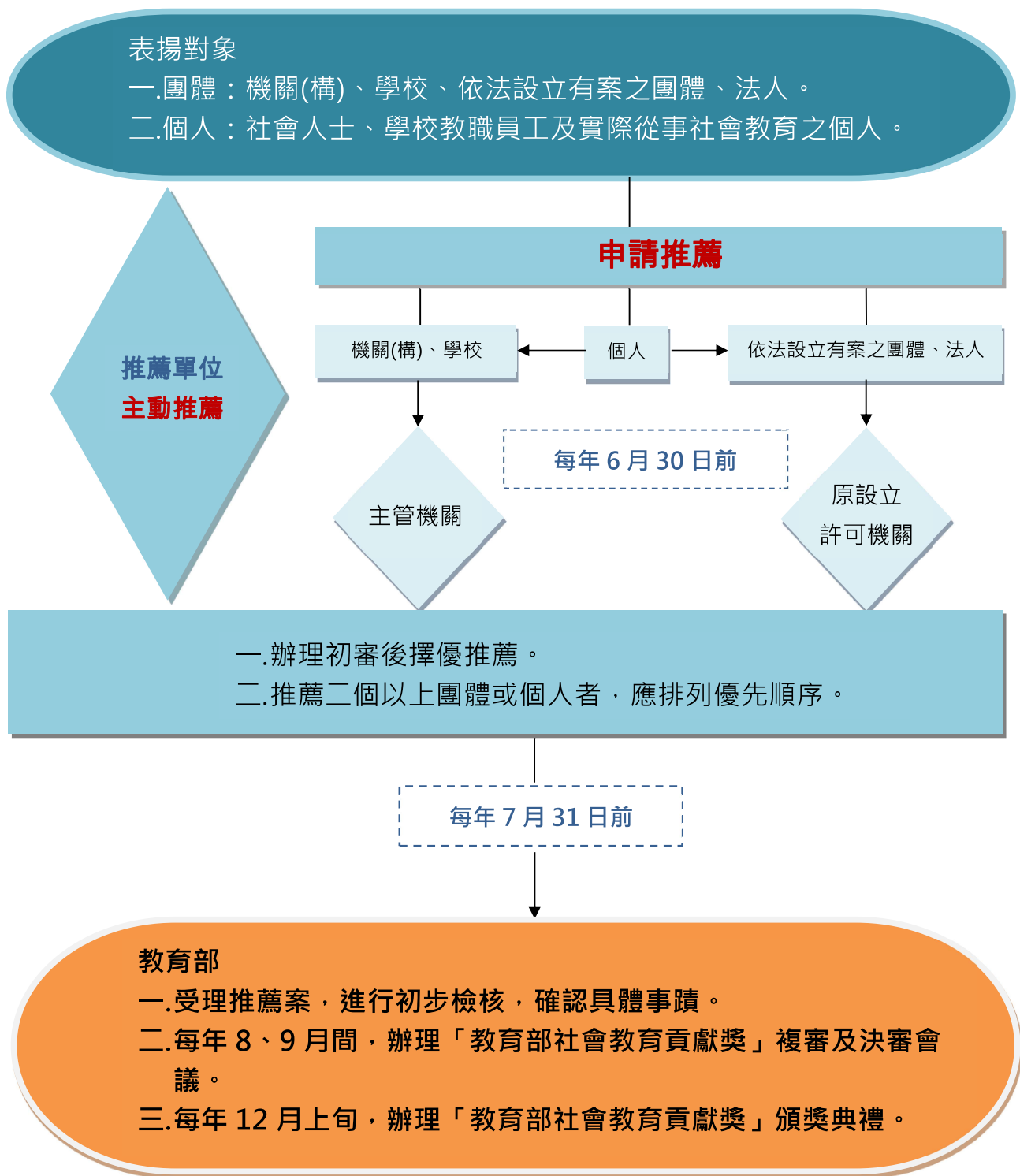


# 教育部社會教育貢獻獎推薦作業流程圖



備註：

1. 本流程圖依據「教育部社會教育貢獻獎實施要點」。
2. 依要點第 5 點規定，推薦單位中央主管機關、各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教育行政機關。
3. 依要點第 6 點規定、逾期、程序不符或資料不全者，不予受理。